

同济大学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

2026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实施办法

一、申请条件

符合《同济大学 2026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网址：<https://yz.tongji.edu.cn/info/1017/4067.htm>）规定的报考条件，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申请。

二、申请材料

请申报我院博士研究生的考生，登陆“同济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完成网上报名（网址：<https://yzbm.tongji.edu.cn/logon>）并在线提交申请材料。如实填写报名信息、上传报名照片、缴纳报名费、提交以下各项材料。包括：

1. 《同济大学 2026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后系统打印、本人签署、复试时现场提交）。
2. 两份拟攻读学位学科相关的副教授及以上专家通过报名系统电子签署的推荐信（其一应为本次报考导师）。在报名系统内填写推荐教师的单位、姓名、有效的手机号码、邮件地址等信息。并点击【发送邮件】报名系统将自动推送推荐信填写链接。

注意：报名截止前与推荐专家确认填写并在线电子签署并验证。

3.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应届硕士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在“学信档案”（my.chsi.com.cn）上申请）和本科阶段学历、学位证书。
4. 本科期间、硕士期间成绩单（须有本科院校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申请人应计算所有课程平均分，手写 in 右上角）。
5. 科研成果。如已授权的发明专利证书（应有申请人姓名）、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仅限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作者、必须包括期刊封面、目录及正文全文、SCI、EI、CSCD 检索证明）或专著等。
6. 获奖证书（科研、竞赛获奖证书应有申请人姓名）等。
7.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 450 分、托福（TOEFL IBT）75 分（不含家庭版托福）、雅思（IELTS 学术类）6 分或同等水平。其他语种可参照此标准。

8. 硕士学位论文中英文摘要和目录(应届硕士生应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全文)。

9. 考生自我评价(含 500 字以上成果描述)和攻博期间的科学研究计划书。

注意：各类成果提交多项时，以其中最高水平的项目计分。论文、专利、专著、科研项目、科研获奖、竞赛获奖不同类别的成果应分别按水平等级从高到低排序整理后提交。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得伪造有关证明。一经发现作伪并核实，将取消其考试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且 5 年内不接受其报考。

三、申请时间

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 11:00 前完成网上报名及缴费。

四、确认导师

申请之前须与博士生导师联系，确认导师是否有意向接收。学院当年招收博士生导师名单见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同济大学 2026 年博士生招生目录》(网址：<https://yzbm.tongji.edu.cn/zsml/bszsml/index/2026>)。

五、申请材料审核

校研招处对报名资格审查后，院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确认进入下一阶段的人员名单，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示进入下一阶段的人员名单。

材料审核成绩满分为 100 分。材料审核评价的主要依据包括考生本科和硕士阶段的学习经历与取得的成绩；考生从事报考学科领域的工作经历、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和发表的高水平学术成果等；申请材料所反映出来的考生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知识、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其他与考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有关的因素等。

根据学院招生计划数和考生情况，材料审核成绩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档。材料审核成绩合格的考生直接进入复试考核。材料审核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考核。

六、资格复审

参加复试的考生请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件、硕士学历或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

士生凭《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原件)进行报考资格复审(复试签到时)。通过资格复审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

七、复试

我院原则上采取差额复试，复试安排如下：

1. 复试内容

(1) 专业基础课(满分 100 分)。

(2) 综合考核满分 200 分，具体包括专业外语(满分 50 分)、外语口语和听力(满分 50 分)、专业综合(满分 100 分)。

2. 复试安排

具体安排于复试前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或我院官网查询(网址：<https://mefaculty.tongji.edu.cn/index.htm>)。

八、拟录取及公示

1. 录取原则：考生的材料审核成绩和复试成绩按照比例合成总成绩，具体比例将在复试前公布。总成绩作为录取的重要依据，根据总成绩和各学科名额，结合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拟录取名单。

2. 复试结果及拟录取名单公示：复试结果将在学院官网公示，拟录取名单经学院和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公示后生效。

3. 调档及政审等具体工作，待学校研招网另行通知。

九、其他

1. 入学时间：2026 年 9 月。报到时须携带录取通知书和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原件。

2. 我院设立咨询电话：021-69589505，咨询邮箱：jnz9505@163.com。

3. 如对我院材料审核、复试及录取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上述途径进行申诉。如对处理结果不满意，可向学院纪委投诉，联系邮箱：cdhawyy@tongji.edu.cn。

4. 本实施办法由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务科负责解释，未尽事宜以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同济大学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

2025 年 11 月